

三门峡市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

关于三门峡市政务服务事项10月份动态调整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开发区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现代服务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机构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根据省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最新下发的《河南省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》事项调整内容，结合我市实际情况，现梳理出我市10月份政务服务事项市县两级调整目录共29项（见附件）。本次调整主要涉及市自然资源局、市发展改革委员会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、市教育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司法局、市通信管理办公室、市民政局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9个业务条线。现将事项调整目录印发，请相关单位参照执行。

市直有关单位要对照附件，对目录中涉及到的调整事项进行核对确认，并于一周内按要求完成省事项管理系统中对应事项的新增、取消或模板同步等工作，同时落实好线下窗口同步实施工作。

各县（市、区）行政审批管理机构要对照附件，对本级编制的《县级政务服务事项通用目录》进行对应调整，并及时组织本

级相关单位在省事项管理系统中维护调整，同时做好线上线下同
步实施。

在事项调整过程中若有疑问，可咨询市行政审批政务信息管
理局行政审批管理科，电话：0398-2806030。

附件：三门峡市政务服务事项10月份动态调整目录

